君合信
财税法一站式服务机构

深圳海鹏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HAIP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关于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
2020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 计 报 告
海鹏年审字（2021）第030号

报告书

REPORT

中国·深圳
SHENZHEN·CHINA

关于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
2020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 计 报 告

海鹏年审字（2021）第030号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民办非企业单位基本情况统计表	3
三、资产负债表	4-5
四、业务活动表	6
五、现金流量表	7
六、会计报表附注	8-14
七、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专项信息附注	15-24
七、事务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	25-26

防伪编号： 07552021031055427161

深圳海鹏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 文号： 海鹏年审字（2021）第030号
委托 单位： 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海鹏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 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 日期： 2021-03-10
报备 日期： 2021-03-11
签名注册会计师： 冯文善 向溆华

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

2020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海鹏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82737878
传真： 0755-83983717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工业区泰然工业厂房212栋702-B
电子邮件： 47470209@szicpa.org
事务所网址： www.jhxcpa.com.cn/haipeng/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海鹏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AIP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SHIP)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九路212栋702B 邮 编：518040
电 话：0755-82737755 传 真：83983717

机密 海鹏年审字（2021）第030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基本情况

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2440300349647886T。登记证书有效期为2021年1月26日至2025年01月25日，法定代表人为郭云霞，地址为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中民时代广场A座14楼，业务主管单位为深圳市相关职能部门及单位。

四、财务状况

1、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13,007,695.67元，其中：货币资金9,931,991.25元，对外投资3,000,000.00元，应收账款46,424.08元，预付账款0.00元，待摊费用0.00元，固定资产原值211,693.00元，累计折旧182,412.66元，固定资产净值

2、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负债总额为542,096.55元，其中：流动负债542,096.55元。

3、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净资产总额为12,465,599.12元，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3,967,710.87元,限定性净资产8,497,888.25元。

4、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2020年度收入14,846,041.30元，其中：捐赠收入7,181,457.66元，投资收益0.00元，提供服务收入7,625,301.11元，其他收入39,282.53元。

5、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2020年度支出14,053,319.74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13,439,704.25元，管理费用605,269.18元，筹资费用8,346.31元,其他费用0.00元。

五、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财务报表已按照《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海鹏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3月10日

民办非企业单位基本情况统计表

2020年12月31日

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440300349647886T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中民时代广场A座14楼	登记时间	2015年07月21日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518020
法定代表人	郭云霞	主要经费来源	捐赠收入、提供服务收入
个人会员数		单位会员数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八卦岭支行		
银行账号	44201002100059339999		
财务机构名称	财务部	联系电话	
财务机构负责人		专业技术职称	
会计姓名	赵玉萍	专/兼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代理机构主管人姓名	
税务登记号码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其开户银行和账号	无		
实体机构			

资 产 负 债 表

2020年12月31日

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931,991.25	10,977,710.09
短期投资	2	3,000,000.00	
应收款项	3	46,424.08	55,679.85
预付账款	4	-	-
待摊费用	5		
存货	6	-	854,217.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	-
其他流动资产	8	-	-
流动资产合计	9	12,978,415.33	11,887,606.94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	-
长期债权投资	11	-	-
长期投资合计	12	-	-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13	211,693.00	188,299.00
减：累计折旧	14	182,412.66	162,286.40
固定资产净值	15	29,280.34	26,012.60
在建工程	16	-	-
文物文化资产	17	-	-
固定资产清理	18	-	-
固定资产合计	19	29,280.34	26,012.6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20	-	666.84
受托代理资产：		-	-
受托代理资产	21	-	-
资　产　合　计	22	13,007,695.67	11,914,286.38

资 产 负 债 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	-	-
应付款项	24	99,832.57	222,556.60
预收账款	25	-	-
应付工资	26	323,164.00	181,510.00
应交税金	27	59,099.98	10,342.22
预提费用	28	60,000.00	-
预计负债	29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542,096.55	414,408.82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33	-	-
长期应付款	34	-	-
其他长期负债	35		
长期负债合计	36	-	-
受托代理负债:			
受托代理负债	37		
负债合计	38	542,096.55	414,408.82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3,967,710.87	6,016,616.23
限定性净资产	40	8,497,888.25	5,483,261.33
净资产合计:	41	12,465,599.12	11,499,877.56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42	13,007,695.67	11,914,286.38

业务活动表

2020年度

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1,160,758.08	11,470,026.04	12,630,784.12	4,000.00	7,177,457.66	7,181,457.66
提供服务收入	2	4,444,504.86	1,747,572.81	6,192,077.67	3,396,069.94	4,229,231.17	7,625,301.11
商品销售收入	3			-	-		-
政府补助收入	4			-	-	-	-
投资收益	5	153,038.36		153,038.36	-		-
其他收入	6	3,060.93		3,060.93	39,282.53		39,282.53
收入合计	7	5,761,362.23	13,217,598.85	18,978,961.08	3,439,352.47	11,406,688.83	14,846,041.30
二、费用	8						
（一）业务活动成本	9	3,966,336.52	7,679,601.21	11,645,937.73	4,874,642.34	8,565,061.91	13,439,704.25
（二）管理费用	10	594,246.35		594,246.35	605,269.18		605,269.18
（三）筹资费用	11	141,547.97		141,547.97	8,346.31		8,346.31
（四）其他费用	12			-	-		-
费用合计	13	4,702,130.84	7,679,601.21	12,381,732.05	5,488,257.83	8,565,061.91	14,053,319.74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4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5	1,059,231.39	5,537,997.64	6,597,229.03	-2,048,905.36	2,841,626.92	792,721.56

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7,181,457.66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8,081,013.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143,852.20
现金流入小计	8	15,406,322.86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2,476,860.26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3,924,828.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6,159,455.7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867,503.03
现金流出小计	13	13,428,647.7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4	1,977,675.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23,394.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3,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3,023,39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3,023,39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045,718.84

会计报表附注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一、基本概况

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于2015年07月21日经深圳市民政局批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2440300349647886T。法定代表人为郭云霞。

法定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中民时代广场A座14楼

业务范围：1.开展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活动，搭建国内外公益慈善及社会服务有效聚合的资源平台；　2.开展慈善信托、公益创投、社会企业认证等慈善经营研究、行业系统标准和品牌规划公益服务；　3.为慈善组织及有关机构提供项目策划、宣传推广、能力建设辅导；　4.建设公益慈善园区，创新发展公益慈善实体集群。

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管理层对中心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本单位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单位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附注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单位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附注四、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单位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单位以1月1日起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单位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单位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单位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单位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本单位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账龄分析法，对账龄在一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0%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一年以上两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5%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两年以上三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10%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账款余额，提取30%的坏账准备。

本单位的坏账确认标准：

1）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2）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本单位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单位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移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单位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单位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本单位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长期债权投资

本单位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单位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5年	5%	19%
电子设备	3年	5%	31.67%
其他设备	5年	5%	19%

3）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12、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单位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13、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单位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4、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单位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1）该义务是本单位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5、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本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单位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本单位在确认收入时，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本单位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附注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币种	2020-12-31	2019-12-31
现金	人民币	1.00	-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931,990.25	10,977,710.09
合计		9,931,991.25	10,977,710.09

2：短期投资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建行“乾元-顺鑫”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

3：应收款项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	46,424.08	-	46,424.08	55,679.85	-	55,679.85
合计	46,424.08	-	46,424.08	55,679.85	-	55,679.85

4：固定资产

原值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电子设备	128,209.00	23,394.00	-	151,603.00
2、其他	60,090.00	-	-	60,090.00
原值合计	188,299.00	23,394.00	-	211,693.00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电子设备	-			-
2、其他				
减值准备合计	-	-	-	-
折旧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电子设备	110,603.84	12,117.82	-	122,721.66
2、其他	51,682.56	8,008.44	-	59,691.00
折旧合计	162,286.40	20,126.26	-	182,412.66
账面价值	26,012.60			29,280.34

5：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值	5,000.00	-	-	5,000.00
金蝶软件（1509）	5,000.00	-	-	5,000.00
二、累计折旧或摊销合计	4,333.16	666.84	-	5,000.00
金蝶软件（1509）	4,333.16	666.84	-	5,000.00
三、减值准备	-	-	-	-
金蝶软件（1509）	-	-	-	-
四、账面价值	666.84	-	666.84	-
金蝶软件（1509）	666.84	-	666.84	-
合计	666.84	-	666.84	-

6：应付账款

项目	2020-12-31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99,832.57	100.00%
合计	99,832.57	100.00%

7：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1,510.00	3,319,354.00	3,177,700.00	323,164.00
职工福利	-	263,915.56	263,915.56	-
社会保险费	-	331,620.82	331,620.82	-
住房公积金	-	228,156.00	228,156.00	-
合计	181,510.00	4,143,046.38	4,001,392.38	323,164.00

8：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贷方）	本年支付（借方）	期末余额	适用税率
企业所得税	-	-	-	-	25%
增值税	-5,458.49	310,698.59	263,894.33	41,345.77	3%
城建税	-	21,685.68	18,409.38	3,276.30	
教育费附加	-	9,266.78	7,862.65	1,404.13	
个人所得税	15,800.71	98,435.65	102,055.31	12,181.05	**3%-45%**
地方教育附加	-	6,177.85	5,241.76	936.09	
待抵扣进项税额	-	2,182.95	2,226.31	-43.36	
合计	10,342.22	448,447.50	399,689.74	59,099.98	

9：净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1、非限定性净资产	6,016,616.23	3,439,352.47	5,488,257.83	3,967,710.87
2、限定性净资产	5,483,261.33	11,579,688.83	8,565,061.91	8,497,888.25
合　　计	11,499,877.56	15,019,041.30	14,053,319.74	12,465,599.12

10：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1.非限定性业务活动成本	
慈展会项目	4,874,642.34
2.限定性业务活动成本	
慈展会项目	4,225,898.23
第八届中国慈展会国际公益主题研讨会	992,004.76
新浪微公益	750,000.00
高原贫寒老人盼暖冬	245,882.92
让高原孩子互联世界	232,949.33
养蜂脱贫撑起一个家	207,339.66
和平县林寨镇中心小学	200,000.00
深贫地区扶贫项目	1,013,000.00
贵州山区课桌换新	142,514.88
一村一幼为爱守凉山	124,087.34
事实孤儿我想有个家	109,441.44
重筑平安上学桥	83,583.30
消费扶贫“好物出山”项目	66,435.42
赋能残障家庭子女	60,884.18
乡村扶智堂助力脱贫	37,882.77
助维族妈妈养驴脱贫	36,964.58
给孩子一间智慧教室	21,022.64
为高寒孩子雪中送炭	14,136.22
鹏城慈善创益空间项目	1,034.24
合　　计	13,439,704.25

11：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524,298.01	506,721.67
2.行政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60,178.07	63,708.81
3.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20,793.10	23,815.87
合　　计	605,269.18	594,246.35

附注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人数、变动情况以及获得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本单位共有理事13名，具体信息如下:

姓名	工作单位	在本单位职务	领取报酬
卢德之	华民慈善基金会	理事长	无
窦瑞刚	腾讯公益慈善基金会	副理事长	无
金锦萍	北京大学法学院	副理事长	无
吴玉萍	深圳市华强公益基金会	副理事长	无
李静	广东省国强公益基金会	副理事长	无
钟声	深圳市慈善会	副理事长	无
郭云霞	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	副理事长	有
钟礼银	深圳市民政局慈善事业	理事	无
张晓青	中国慈善联合会	理事	无
丁亚冬	中国扶贫基金会	理事	无
张卓华	深圳市社会工作者协会	理事	无
杨钦焕	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	理事	无
许宁	深圳市慈善事业联合会	理事	无

2、本单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平均员工人数为27人，本单位工资总额人民币3,319,354.00元，人均月工资为人民币10244.92元。

附注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的说明

1、重要关联方

无

2、关联交易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提供劳务，也没有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附注八、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无因时间或用途受限的净资产。

附注九、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受托代理业务。

附注十、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发生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附注十一、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附注十二、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附注十三、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对外承诺事项和或有事项。

附注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附注十五、其他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现办公场所由深圳市民政局无偿提供使用。

上述2020年度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公章）

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　　财务负责人：（签字）

日期：　　日期：

深 圳 海 鹏 会 计 师 事 务 所（普 通 合 伙）
SHENZHEN HAIP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九路212栋702B 邮 编：518040
电 话：0755-82737755 传 真：83983717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专项信息审核

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

我们对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贵单位”）2020年度和2019年度的财务收支和资产负债总体情况、开展募捐和接受捐赠情况、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及有关说明等专项信息进行审核。该审核是为了满足贵单位用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确认财务专项信息的报送需要。

一、贵单位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财会【2004】7号）及相关补充规定、《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民发【2016】189号）编制贵单位的财务收支和资产负债总体情况、开展募捐和接受捐赠情况、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及管理费用支出是贵单位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状况、公益慈善事业支出、管理费用支出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状况、公益慈善事业支出、管理费用支出及有关编制说明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4）恰当界定公益慈善事业的支出和管理费用的具体范围。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单位的财务收支和资产负债总体情况、开展募捐和接受捐赠情况、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和管理费用支出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核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公告2020年第27号）、《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财会【2004】7号）及相关补充规定、《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民发【2016】189号）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核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财务收支和资产负债总体情况、开展募捐和接受捐赠情况、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和管理费用支出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核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收支和资产负债总体情况、开展募捐和接受捐赠情况、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和管理费用支出金额和披露的审核证据。选择的审核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状况、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和管理费用支出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状况、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和管理费用支出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核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核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相关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相关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状况、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和管理费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单位2020年度和2019年度财务收支和资产负债总体情况、开展募捐和接受捐赠情况、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和管理费用支出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公告2020年第27号）、《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财会【2004】7号）及相关补充规定、《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民发【2016】189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单位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开展募捐和接受捐赠情况、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一）财务状况

财 务 收 支 情 况

单位：人民币元

收入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入合计	14,846,041.30	18,978,961.08
其中：捐赠收入	7,181,457.66	12,630,784.12
投资收益	0.00	153,038.36
提供服务收入	7,625,301.11	6,192,077.67
政府补助收入	0.00	0.00
其他收入	39,282.53	3,060.93
支出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支出合计	14,053,319.74	12,381,732.05
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13,439,704.25	11,645,937.73
管理费用	605,269.18	594,246.35
筹资费用	8,346.31	141,547.97
其他费用	0.00	0.00

资 产 负 债 情 况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007,695.67	11,914,286.38
其中：货币资金	9,931,991.25	10,977,710.09
对外投资	3,000,000.00	0.00
应收款项	46,424.08	55,679.85
存货	0.00	854,217.00
预付款项	0.00	0.00
待摊费用	0.00	0.00
固定资产净值	29,280.34	26,012.60
无形资产	0.00	666.84

负　　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负债总额	542,096.55	414,408.82
其中：流动负债	542,096.55	414,408.82
长期负债	0.00	0.00

净　资　产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净资产合计	12,465,599.12	11,499,877.56
其中：限定性净资产	8,497,888.25	5,483,261.33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67,710.87	6,016,616.23

（二）开展募捐和接受捐赠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接受捐赠收入金额	7,181,457.66	12,630,784.12
其中：货币资金	7,181,457.66	11,459,001.12
实物资产		1,171,783.00
无形资产		
接受劳务捐赠（人次）		

（三）公益慈善事业支出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公益慈善事业支出	13,439,704.25	6,819,734.74
上年总收入	18,978,961.08	9,729,689.32
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占上年总收入的比例(%)	70.81%	70.09%

（四）管理费用支出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管理费用	605,269.18	594,246.35
总支出金额	14,053,319.74	12,381,732.05
管理费用占当年总支出的比例（%）	4.31%	4.80%

贵单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2020年度和2019年度的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总收入的百分比和管理费用占当年总支出的百分比，均符合《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公告2020年第27号）中的有关规定。

四、使用目的和限制

本报告仅供贵单位用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确认的报送需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注册会计师无关。

深圳海鹏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3月10日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专项信息附注

2020年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及管理费用支出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相关补充规定、《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慈善活动的支出情况。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慈善活动支出的编制方法

1、公益慈善事业的确认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第三条规定，本法所称公益事业是指非营利的下列事项：

（一）救助灾害、救济贫困、扶助残疾人等困难的社会群体和个人的活动；

（二）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

（三）环境保护、社会公共设施建设；

（四）促进社会发展和进步的其他社会公共和福利事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第三条规定：本法所称慈善活动，是指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以捐赠财产或者提供服务等方式，自愿开展的下列公益活动：

(一)扶贫、济困；

(二)扶老、救孤、恤病、助残、优抚；

(三)救助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和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

(四)促进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的发展；

(五)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

(六)符合本法规定的其他公益活动。

本单位业务范围是1.开展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活动，搭建国内外公益慈善及社会服务有效聚合的资源平台； 2.开展慈善信托、公益创投、社会企业认证等慈善经营研究、行业系统标准和品牌规划公益服务； 3.为慈善组织及有关机构提供项目策划、宣传推广、能力建设辅导； 4.建设公益慈善园区，创新发展公益慈善实体集群。 属于上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中第四项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的第一款所指的公益活动。

2、慈善活动支出的确认

根据《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相关补充规定，为了实现本单位慈善业务活动的目标、开展慈善项目活动所发生的支出确认为慈善活动支出。

3、慈善活动支出的范围

慈善活动支出，包括直接或者通过委托方式资助给受益人的捐款和物品；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以及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以及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三、开展募捐和接受捐赠情况、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等如下：

（一）募捐和接受捐赠情况

1、2020年度募捐和接受捐赠情况

序号	捐赠项目	捐赠金额	募捐形式	捐赠方式	项目进展情况	备注
1	慈善交流展示项目	4,000,000.00	非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2	博肖爱心联盟助力建设红领军营地	1,250,377.98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3	第八届中国慈展会国际公益主题研讨会	800,000.00	非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4	让高原孩子互联世界	216,760.23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5	高原贫寒老人盼暖冬	204,510.65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6	慈展会项目	200,000.00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7	贵州山区课桌换新	144,915.21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8	赋能残障家庭子女	63,165.34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9	凉山艺术森林计划	35,979.86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10	热带雨林修复行动	31,342.38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11	重筑平安上学桥	29,848.52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12	一元聚力益起脱贫	25,683.99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13	漂流书包飞入百姓家	25,053.21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14	给孩子一间智慧教室	20,637.50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15	筑梦城市研学之旅	20,361.36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16	爱从深圳出发河池行	15,134.97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17	为蜂妈妈寻找一个家	14,446.82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18	事实孤儿我想有个家	11,834.27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19	星火教育扶贫行动	9,156.97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20	走出大山看世界	8,917.32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21	我想有个家第二期	8,796.29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22	非遗扶贫公益计划	7,576.23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23	关爱陪伴不缺席	5,948.41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24	深贫地区扶贫项目	5,799.00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25	助喀什妇女养驴脱贫	5,413.40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26	送教送培为教师圆梦	4,205.44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27	一村一牛舍精准扶贫	2,067.52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28	一元扶贫，攻坚有我	1,932.45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29	彝家孩子快乐入园	1,927.55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30	一元扶贫，善行罗霄山	1,191.95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31	残疾人的就业脱贫路	1,158.37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32	阳光家园有家就有爱	750.34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33	养蜂脱贫撑起一个家	695.74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34	爱心茶园种脱贫金叶	577.21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35	一村一幼为爱守凉山	545.00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36	老区留守老人幸福餐	302.52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37	回家路上要有光	147.04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38	同吃童行全面伴成长	104.27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39	免费体检健康扶贫	72.44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40	助维族妈妈养驴脱贫	42.31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41	红领巾的成长营地	41.00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42	中草药种宽脱贫路	30.51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43	三区三州书海工程	4.09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44	爱心超市促自主脱贫	1.00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45	为高寒孩子雪中送炭	1.00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46	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4,000.00	公募	货币资金	进行中	
	合计	7,181,457.66				

2、2019年度募捐和接受捐赠情况

序号	捐赠项目	捐赠金额	募捐形式	捐赠方式	项目进展情况	备注
1	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	9,500,000.00	非公募	货币资金	已完成	
2	众筹项目	1,754,001.12	公募	货币资金	已完成	
3	中兴5G手机	1,171,783.00	非公募	实物资金	已完成	
4	河源市和平县林寨镇楼镇小学体育设施	200,000.00	非公募	货币资金	已完成	
5	中心日常运营	5,000.00	非公募	货币资金	已完成	
	合计	12,630,784.12				

（二）公益慈善事业支出情况

1、2020年度公益慈善事业支出情况

序号	慈善活动名称	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慈善活动的运行费用						总计
			人员费用	办公费用	资产使用费用	直接筹资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1	第八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项目		3,626,110.72	38,707.63			5,435,722.22	9,100,540.57	9,100,540.57
2	高原困境老人盼暖冬	245,882.92						-	245,882.92
3	为高寒孩子雪中送炭	14,136.22						-	14,136.22
4	助维妈妈养驴脱贫	36,964.58						-	36,964.58
5	事实孤儿我想有个家	109,441.44						-	109,441.44
6	养蜂脱贫撑起一个家	207,339.66						-	207,339.66
7	重筑平安上学桥	83,583.30						-	83,583.30
8	乡村扶智堂助力脱贫	37,882.77						-	37,882.77
9	一村一幼为爱守凉山	124,087.34						-	124,087.34
10	让高原孩子互联世界	232,949.33						-	232,949.33
11	给孩子一间智慧教室	21,022.64						-	21,022.64
12	赋能残障家庭子女	60,884.18						-	60,884.18
13	贵州山区课桌换新	142,514.88						-	142,514.88
14	河源市和平县林寨镇楼镇小学体育设施硬件项目	200,000.00						-	200,000.00
15	博肖爱心联盟助力建设红领巾营地 项目	750,000.00						-	750,000.00
16	深贫地区扶贫项目	1,013,000.00						-	1,013,000.00
17	第八届中国慈展会国际公益主题研讨会						992,004.76	992,004.76	992,004.76
18	消费扶贫“好物出山”项目						66,435.42	66,435.42	66,435.42
19	鹏城慈善创益空间项目						1,034.24	1,034.24	1,034.24
	合　　计	3,279,689.26	3,626,110.72	38,707.63	-	-	6,495,196.64	10,160,014.99	13,439,704.25

2、2019年度公益慈善事业支出情况

序号	慈善活动名称	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慈善活动的运行费用						总计
			人员费用	办公费用	资产使用费用	直接筹资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1	第七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项目						5,811,094.06	5,811,094.06	5,811,094.06
2	残疾人的就业脱贫路	279,672.37						-	279,672.37
3	高原贫寒老人盼暖冬	315,361.78						-	315,361.78
4	事实孤儿我想有个家	311,767.23						-	311,767.23
5	五黑鸡助贫困村脱贫	101,839.30						-	101,839.30
	合　　计	1,008,640.68	-	-	-	-	5,811,094.06	5,811,094.06	6,819,734.74

（三）管理费用支出情况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行政管理人员工资	447,408.17	364,350.00
行政管理人员福利费	8,478.37	33,706.17
行政管理人员社保及公积金	68,411.47	108,665.50
差旅费		1,477.07
教育经费		85.00
办公费	20,335.82	30,521.01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		
行政管理服务开支		
资产折旧和摊销费用	20,793.10	24,815.83
租赁水电费		
业务招待费	752.00	1,332.00
理事会支出	900.00	1,000.00
通信费	11,067.46	5,483.06
人员补贴		188.71
快递费	1,872.00	672.00
服务费	25,000.00	21,950.00
合计	605,269.18	594,246.35

（四）慈善活动支出主要项目注释

1、2020年度项目情况

本年度共开展15项慈善活动项目，支出总额7,842,905.03元，其中：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2,266,689.26元，用于慈善活动的运行费用5,576,215.77元，以下为主要项目情况：

(1)慈善活动

名称	第八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项目
慈善事业领域	扶贫、济困/促进社会发展和进步的其他社会公共和福利事业
起止时间	2019年9月20日到2020年12月31日
支出数额	5,576,215.77元
内容说明	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党中央对慈善事业发展提出的新定位，新要求，围绕“决战脱贫攻坚，共创美好生活”主题，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引导和汇聚慈善力量决战脱贫攻坚，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序衔接，为巩固脱贫成果、建立稳定脱贫长效机制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奠定了基础，进一步突显了慈展会在助力脱贫攻坚中的平台作用。据初步统计，本届慈展会重点展示推介了1966空机构和项目以及1969种消费扶贫产品，开展了110余场项目路演、扶贫产品推介、信息发布等资源对接活动，共达成意向对接资金逾135.2亿元。

(2)慈善活动

名称	高原贫寒老人盼暖冬
慈善事业领域	扶贫、济困/促进社会发展和进步的其他社会公共和福利事业
起止时间	2020年8月18日至2020年11月29日
支出数额	245,882.92元
内容说明	用爱而点灯前瞻，用心向光明远瞰。2020年8月，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携手博肖爱心联盟共建“红领巾营地”，希望“红领巾营地”能在莲花县老革命区的其他5个村落地，为“红领巾”提供一个快乐学习、健康成长的专属空间，帮助莲花县的孩子树立起改变贫穷、改变命运的自信，勇敢追求美好生活。

(3)慈善活动

名称	让高原孩子互联世界
慈善事业领域	扶贫、济困/促进社会发展和进步的其他社会公共和福利事业
起止时间	2020年7月28日至2020年11月29日
支出数额	232,949.33元
内容说明	青海省曲麻莱县位于高原深处，交通闭塞、经济落后，教育资源极为匮乏。《让高原孩子互联世界》项目为约改镇、巴干乡寄宿小学筹建起现代化的电脑教室，完善建设互联网教育基础设施，促进当地在校学生信息化教育的进步。让高原孩子享受到优质公平的教育资源，用教育扶贫，推动国家民族的强盛发展。

2、2019年度项目情况

本年度共开展5项慈善活动项目，支出总额6,819,734.74元，其中：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1,008,640.68元，用于慈善活动的运行费用5,811,094.06元，以下为主要项目情况：

(1) 慈善活动

名称	第七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项目
慈善事业领域	扶贫、济困/促进社会发展和进步的其他社会公共和福利事业
起止时间	2018年9月22日至2019年9月20日
支出数额	5,811,094.06元
内容说明	第七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交流展示会贯彻落实中央有关脱贫攻坚和慈善事业发展的决策部署，以“聚焦脱贫攻坚，共创美好生活”为主题，重点围绕深度贫困地区的脱贫需求和长远发展，广泛动员和引导社会慈善力量参与扶贫事业，并在助推慈善行业资源对接、传播慈善文化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组织开展了展示交流、研讨会议、资源对接和配套活动等主要板块，平均展出总面积约为37,500平方，地点设在深圳会展中心。

(2) 慈善活动

名称	残疾人的就业脱贫路
慈善事业领域	扶贫、济困/促进社会发展和进步的其他社会公共和福利事业
起止时间	2019年8月19日至2020年8月31日
支出数额	279,672.37元
内容说明	《残疾人的就业脱贫路》项目通过对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现有残疾人培训基地的无障碍改造以及增添培训相关设备，让更多残疾人得到培训技能的机会，支持他们平等就业、脱贫致富。

(3) 慈善活动

名称	事实孤儿我想有个家
慈善事业领域	扶贫、济困/促进社会发展和进步的其他社会公共和福利事业
起止时间	2019年8月13日至2020年8月31日
支出数额	311,767.23元
内容说明	《事实孤儿我想有个家》项目主要为三区三州监护权缺失孤儿和事实孤儿提供家庭式抚育，给他们一个温暖、安全、充满爱的成长环境。2019年，中国成都SOS儿童村收留抚养了15名来自三区三州的孤儿、事实孤儿，在村里，他们和家庭妈妈、非血亲兄弟姐妹一起生活在充满爱的大家庭里。他们从大山中走出来，重新拥有了接受更高质量教育的机会，在被尊重、充满安全感的环境中长大。

深圳市中国慈展会发展中心

2021-03-10

证书序号：0006024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海鹏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冯文善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工业区泰然工业厂房212栋702-B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09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8]1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年02月26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4833287L

名　　称　深圳海鹏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工业区泰然工业厂房212栋702-B(仅限办公)

执行事务合伙人　冯文善

成立日期　2008年04月24日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福田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 10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